

黄山市教育局

黄教秘〔2024〕52号

黄山市教育局关于 2023 年度市级审批民办 学校年检情况的通报

徽州区、歙县、祁门县教育局，黄山高新区管委会社会事务局，
市直有关民办学校：

根据《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和《关于 2023 年度民办学校年检工作的通知》（黄教秘〔2024〕16 号）等要求，现将市级审批民办学校 2023 年度年检情况通报如下：

一、民办普通中小学年检情况

民办普通中小学对照《安徽省民办中等以下学校年检指标体系（试行）》和市教育局制定的《民办中等以下学校年检指标体系（2023 年度）》，开展自查自评，并报送自查报告和相关资料。设在区县的学校分别由属地教育局组织现场核查，并提交年检初审报告。市教育局组成年检复核组，集中审核学校提交的佐证材料，并结合平时掌握情况综合评定。经研究，

确定：昱城中学、歙州学校、紫阳学校、祁门县瑞园外国语学校为“合格”等次；新世纪学校、黄山学校、文峰学校为“基本合格”等次。

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市教育局将逐校下达问题清单、限期整改。请有关学校落实相关整改措施，于7月1日前报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由市教育局核查销账，并将整改落实情况纳入2024年度年检和下年度招生计划。

二、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年检情况

根据《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2010年）和中央巡视整改工作要求，年检复核组对2所民办中等职业学校进行全面审核。经研究，确定：求是学校、当代职业学校为“不合格”等次。

三、民办幼儿园年检情况

年检检查组对黄山高新区内10所民办幼儿园进行年度检查评估，从幼儿园办学资格、安全管理、保教行为、师资建设等方面开展全面检查，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经研究，确定：碧桂园庆安幼儿园、新潭鸿智幼儿园、新潭故里幼儿园、帜童森林幼儿园、沐春家园幼儿园、新城小博士幼儿园、悦宝幼儿园为“合格”等次；鸿智星月天使幼儿园、开发区新星幼儿园、晨辉幼儿园为“基本合格”等次。

年检是教育行政部门按年度对民办学校依法办学和规范管理情况进行综合检查的一项行政管理制度，有关区教育局

应落实“属地管理”责任，把年检结果作为民办学校评先评优、资金奖补、确定招生计划的重要依据。各民办学校要进一步端正办学思想，高度重视年检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切实整改。对党建思政、资产财务、办学行为等管理不规范，办学条件不达标，产生不良影响的学校，将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抄送：省教育厅民教处，市民政局。